

证券代码：834541

证券简称：创显科教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 广州创显科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1 月 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瑜、张皓、时德明、严臻回避表决，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二）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1	云南创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00
2	广州创之融孵化器有限公司	向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服务	600
3	杭州银江智慧城市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销售商品	1500
4	张瑜、林思敏	为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15000
5	张皓、干妙君	为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15000
6	时德明	为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10000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云南创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金色年华 B 座 B190A、B1901、B1902 号	有限责任公司	李静
广州创之融孵化器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东星路 95 号东星大厦 1 至 3 层	有限责任公司	周健
杭州银江智慧城市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益乐路 223 号 1 幢 1 层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樊锦祥
张瑜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55 号华师大中区 10 栋 503 房	-	-
林思敏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55 号华师大中区 10 栋 503 房	-	-
张皓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55 号华师大中区 10 栋 503 房	-	-
于妙君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55 号华师大中区 10 栋 503 房	-	-
时德明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万科东荟城 C5-2703	-	-

(二) 关联关系

云南创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系广州创显科教股份有限公司的参

股公司，持股比例为 30%；广州创之融孵化器有限公司系公司前高管周健控制的主体；公司外部董事严臻系杭州银江智慧城市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派驻到公司的董事，杭州银江智慧城市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是银江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公司与银江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有发生交易，根据公司业务的实际情况，把公司与杭州银江智慧城市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预测；张瑜和张皓系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时德明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林思敏系公司控股股东张瑜的妻子，干妙君系公司控股股东张皓的妻子。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广州创显科教股份有限公司同上述主体均属于关联方。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议案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管理层在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根据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签订相关协议，对关联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责任、预计发生额等事项予以明确约定。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的关联方客户均是通过正常营销途径获得，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同时不存在关联方要求和接受创显科教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创显科教及

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系基于实际经营需要而发生。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的正常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行为，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创显科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创显科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9日